

中华医学会理事会党委文件

医会理事党发〔2019〕8号

中华医学会理事会党委关于同意中华医学会 糖尿病学分会党的工作小组换届的批复

中华医学会糖尿病学分会：

你分会上报的《中华医学会糖尿病学分会第九届委员会关于党的工作小组换届的请示》收悉。经中华医学会理事会党委研究，同意中华医学会糖尿病学分会第九届委员会党的工作小组换届，成员为朱大龙、郭立新、姬秋和、陈莉明、马建华，其中朱大龙同志为组长，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一岗双责”责任；郭立新同志为副组长兼组织委员，陈莉明同志担任纪检委员，姬秋和同志担任宣传委员，马建华同志担任群工委员。

中华医学会糖尿病学分会党的工作小组，在分会建设中发挥政治引领、思想引领和组织保障作用，不转接组织关系、不重复统计党员信息，不选举代表参加上一级党代会，工作



小组任期与在分会中任职同步。

特此批复。

中华医学会理事会党委（代章）

2019年4月17日

抄送：中国科协科技社团党委，理事会党委委员，各专科分会，
学会在会领导，学会党委委员，理事会党委工作部门，
各党支部（党总支）

中华医学会党群办公室

2019年4月17日印发

